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康泰医学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泉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乡镇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次数	0 次，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5. 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针对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考评等级为 C 开展半年度现场检查，检查中发现：2022 年半年度业绩大幅波动，其中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3.01%，主要是因为 2022 年上半年以来，欧美国家通胀水平持续上升，供应链及国际物流持续紧张，各国普遍放开管控措施，医疗器械市场需求逐渐回归常态，公司业绩与市场需求高峰期相比回归常态化。同行业公司理邦仪器、宝莱特收入和业绩均因市场

	<p>需求常态化较业绩高峰期大幅下滑，公司业绩波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明显异常。</p> <p>2、针对公司 2022 年 7 月未履行决策程序即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开展现场检查，现场检查发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区支行分别签订了远期结售汇合约，共计 12,970.00 万欧元（等值人民币 894,211,140.00 元），公司开展前述业务前未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未经董事会审批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上述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人对上述事项按规定进行了现场检查，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加强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意识和执行力度，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p>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2 年 12 月 30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1、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

	2、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信息披露相关要求。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开发区支行分别签订了远期结售汇合约，共计 12,970.00 万欧元（等值人民币 894,211,140.00 元），公司开展前述业务前未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和及时的信息披露。	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未经董事会审批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上述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补充审议后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见“1.信息披露”存在的问题	见“1.信息披露”存在的问题所采取的措施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随着全球市场对血氧仪、监护类医疗器械需求的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同比下滑 21.63%，但营业收入仍高于 2019 年的水平。	努力克服宏观环境的不利影响，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所作	是	不适用

承诺		
----	--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2022年11月,因2017年利源精制非公开项目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被吉林证监局出具警示函,保荐人已经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整改。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为公司对保荐人的监管措施。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孙 泉

刘乡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0 日